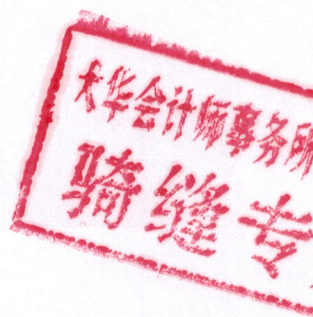


北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大华核字[2022]003621号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Da Hua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业务报告统一编码报备系统

业务报备统一编码：	110101482022796002850
报告名称：	北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报告文号：	大华核字[2022]003621号
被审（验）单位名称：	北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业务类型：	财务报表审计
报告意见类型：	无保留意见
报告日期：	2022年03月18日
报备日期：	2022年03月18日
签字注册会计师：	吕志(110002040088)， 毛硕(110002043787)
	
(可通过扫描二维码或登录北京注协官网输入编码的方式查询信息)	

说明：本备案信息仅证明该报告已在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报备，不代表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在任何意义上对报告内容做出任何形式的保证。

北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2021 年度)

目 录	页 次
一、 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1-2
二、 北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 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1-4

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大华核字[2022]003621号

北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核了后附的北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矿科技”）《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以下简称“募集资金专项报告”）。

一、董事会的责任

北矿科技董事会的责任是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及相关格式指引编制募集资金专项报告，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北矿科技募集资金专项报告发表鉴证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3101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北矿科技募集资金专项报告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了解、询问、检查、重新计算以及我们认为必要的其他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三、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北矿科技募集资金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及相关格式指引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北矿科技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


四、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报告仅供北矿科技年度报告披露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将本报告作为北矿科技年度报告的必备文件，随其他文件一起报送并对外披露。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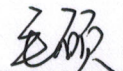


中国注册会计师：


吕志



中国注册会计师：


毛硕



二〇二二年三月十八日

北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核准北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597 号）核准，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A 股 19,702,964 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9.63 元，本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89,739,543.32 元，扣减承销保荐费用 2,948,697.72 元（含税）后，实际到账募集资金金额为人民币 186,790,845.60 元。

截止 2021 年 5 月 19 日，本公司上述发行募集的资金已全部到位，业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大华验字[2021]000328 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对募集资金项目累计投入 34,891,200.00 元，其中：本年度使用募集资金 34,891,200.00 元。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 154,600,591.86 元。

二、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北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该《管理办法》经本公司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表决通过。

根据《管理办法》的要求，并结合公司经营需要，本公司在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马家堡支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于 2021 年 5 月 27 日与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马家堡支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并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行严格的审批手续，以保证专款专用；授权保荐代表人可以随时到开设募集资金专户的银行查询募集资金专户资料，并要求保荐代表人每季度对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情况至少进行现场调查一次。

根据本公司与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马家堡支行签订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公司单次或者 12 个月以内累计从专户支取的金额超过 5000 万元且达到发行募集资金总额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净额（以下简称“募集资金净额”）的 20% 的，甲方应当及时以传真方式通知丙方，同时向丙方提供专户的支出清单。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募集资金的存储情况列示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银行名称	账号	初时存放金额	截止日余额	存储方式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司马家堡支行	20000007344000041761777	186,790,845.60	2,491,791.86	活期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司马家堡支行	20000016121600041659618		0.00	活期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司马家堡支行	20000048364200041767638		108,800.00	活期
北京银行理财产品			86,000,000.00	结构性存款
			66,000,000.00	七天通知存款
合计			154,600,591.86	

三、2021 年度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详见附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表》。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变更募投项目或募投项目发生对外转让或置换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公司已披露的关于募集资金使用相关信息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募集资金的使用和管理不存在违规情况。

六、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的鉴证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北矿科技募集资金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及相关格式指引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北矿科技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

七、保荐人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所出具专项核查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上市公司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不存在违反《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相关规定的情形。上市公司对募集资金进行专户存储及专项使用，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与已披露情况一致，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配套募集资金的情形。东方投行对上市公司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无异议。

北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盖章）

二〇二二年三月十八日

附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表

编制单位：北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募集资金总额		186,790,845.6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4,891,200.0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4,891,200.0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智能矿冶装备产业基地建设项目	无	186,790,845.60	186,790,845.60	186,790,845.60	34,891,200.00	34,891,200.00	-151,899,645.60	18.68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186,790,845.60	186,790,845.60	186,790,845.60	34,891,200.00	34,891,200.00	-151,899,645.60	18.68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无											
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2021年6月7日,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同意公司(含子公司、孙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9,000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上述额度在使用期限内可以循环滚动使用。截至2021年12月31日, 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未到期本金为15,200万元。											

北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
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无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无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无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8590676050Q

营业执照

(副本) (7-1)



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
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
备案、许可、监
管信息

名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
 经营范围 梁春,杨继文

成立日期 2012年02月09日
 合伙期限 2012年02月09日至 长期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16号院7号楼1101

**此件仅用于业务报
告专用,复印无效。**



登记机关

2021年12月01日

<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证书序号: 0000093

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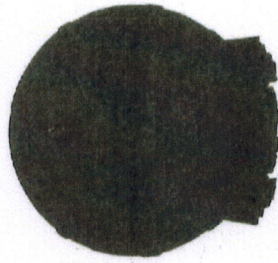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二〇一七年 十月 七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梁春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16号院7号楼12层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11010148

批准执业文号: 京财会许可[2011]0101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11年11月03日

此件仅用于业务报告专用，复印无效。



姓名: 吕志
 性别: 男
 Sex: 1978-1-15
 出生日期: 1978-1-15
 Date of birth: 1978-1-15
 工作单位: 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Working unit: 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身份证号: 211322197801150014
 Identity card No.: 211322197801150014

证书编号: 110002040088
 No. of Certificate: 110002040088
 批准注册协会: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2008-8-19
 Date of Issuance: 2008-8-19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09年3月20日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转出: 中天运(天津)

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2009年10月20日
 项
 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同意转出
 本所于2009年10月20日
 收到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出具的
 注册会计师变更事项登记表及相关资料，经本
 所主任会计师审核，符合《注册会计师法》及
 《注册会计师注册办法》的有关规定，准予注
 册变更。本所已于2009年10月20日
 将相关资料报送北京市注册会计师协会备案。
 本所特此公告。
 主任会计师: 李强
 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盖章

NOTES

1. When practicing, the CPA shall show the client this certificate when necessary.
2. This certificate shall be exclusively used by the holder. No transfer or alteration shall be allowed.
3. The CPA shall return the certificate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when the CPA stops conducting statutory business.
4. In case of loss, the CPA shall report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immediately and go through the procedure of reissue after making an announcement of loss on the newspaper.



姓名 毛硕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87-11-24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
Working unit 合伙)
身份证号码 42102210871124003X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月 日



姓名: 毛硕
证书编号: 110002043787

证书编号: 110002043787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2015 年 10 月 19 日
Date of issuance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月 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月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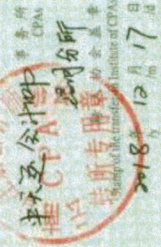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